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1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一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七日上午 10:00 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3 号楼 6 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8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与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在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Mini LED芯片及RGB小间距LED显示模组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为50亿元，其中设备投资约25亿元。项目计划采购52腔MOCVD设备及相应产能芯片及配套设备用于生产氮化镓Mini LED芯片，同时新增300-500条RGB小间距LED显示模组产线（COB封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代表公司处理本次投资等相关事宜。

《关于签署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分拆子公司上市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终止分拆控股子公司江西兆驰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代表公司处理相关事宜。

《关于终止控股子公司分拆至创业板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于2022年3月18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